

股票简称：苏宁易购

股票代码：002024

公告编号：2018-100



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江苏省南京市山西路8号金山大厦1-5层）

2018年面向合格投资者 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 上市公告书

债券简称：18苏宁04

债券代码：112733

发行总额：12亿元

上市时间：2018年8月16日

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债券受托管理人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2018年8月14日

第一节 绪言

重要提示

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行人”、“苏宁易购”或“本公司”）董事会成员已批准该上市公告书，确信其中不存在任何虚假、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负个别的和连带的责任。

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对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上市申请及相关事项的审查，均不构成对本期债券的价值、收益及兑付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任何保证。因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等引致的投资风险，由购买债券的投资者自行负责。

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本期债券仅面向合格投资者发行，公众投资者不得参与发行认购，本期债券上市后将被实施投资者适当性管理，仅限合格投资者参与交易，公众投资者认购或买入的交易行为无效。

经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AAA，本期债券等级为AAA。本期债券上市前，发行人最近一期末（2018年3月31日）合并报表中所有者权益合计（含少数股东权益）为837.81亿元，合并口径资产负债率为48.27%，母公司口径资产负债率为66.61%；发行人最近三个会计年度（2015年-2017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9.30亿元，不少于本期债券一年利息的1.5倍。发行人在本期债券发行前的财务指标符合相关规定。

本期债券上市地点为深交所，本期债券符合进行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基本条件，具体折算率等事宜将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登记公司”）的相关规定执行。

本期债券将在深交所的集中竞价系统和综合协议交易平台同时挂牌（以下简称“双边挂牌”）上市交易。本期债券上市前，若公司财务状况、经营业绩和信

用评级等情况出现重大变化将影响本期债券双边挂牌交易。本公司承诺，若本期债券无法双边挂牌，债券持有人有权在本期债券上市前向本公司回售全部或部分债券认购份额。本期债券上市后的流动性风险敬请投资者关注。

发行人在向深交所申请本期债券上市时，已与受托管理人就债券终止上市的后安排签署协议，约定如果债券终止上市，发行人将委托该受托管理人提供终止上市后债券的托管、登记等相关服务。

投资者欲详细了解本期债券的偿债计划及其他保障措施、债券持有人会议、债券受托管理人以及其他重要事项等信息，请仔细阅读《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发行公告》和《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募集说明书摘要》，上述材料已刊登在2018年7月13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投资者亦可到深交所网站（<http://www.szse.cn>）以及巨潮资讯网网站（<http://www.cninfo.com.cn>）查询。

第二节 发行人简介

一、发行人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SUNING.COM CO.,LTD.

股票简称：苏宁易购

股票代码：002024

法定代表人：张近东

成立日期：1996年5月15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9,310,039,655元

实缴资本：人民币9,310,039,655元

住所：江苏省南京市山西路8号金山大厦1-5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000608950987L

邮政编码：210009

联系人：黄巍

联系电话：025-84418888-888122/888480

传真：025-84418888-2-888480

所属行业：批发和零售业—零售业

经营范围：家用电器、电子产品、办公设备、通讯产品及配件的连锁销售和服务，空调配件的销售，制冷空调设备及家用电器的安装与维修，计算机软件开发、销售、系统集成，百货、自行车、电动助力车、摩托车、汽车的连锁销售，实业投资，场地租赁，柜台出租，国内商品展览服务，企业形象策划，经济信息咨询服务，人才培养，商务代理，仓储，微型计算机配件、软件的销售，微型计算机的安装及维修，废旧物资的回收与销售，乐器销售，工艺礼品、纪念品销售，

国内贸易，代办（移动、电信、联通）委托的各项业务，移动通讯转售业务，货物运输代理，仓储，装卸搬运。出版物省内连锁，普通货运，预包装食品（含熟食卤味、冷冻冷藏、酒类、婴幼儿配方乳粉、乳制品）、散装食品的批发与零售，保健食品的零售，国内快递、国际快递（邮政企业专营业务除外），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不含固定网电话信息服务和互联网信息服务），餐饮服务(限分公司经营)（按《餐饮服务许可证》所列范围经营），建筑材料、装潢材料、摄像器材的销售、自营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代订酒店，初级农产品的销售，车载设备，智能家居，智能电子设备，音像制品的零售，医疗器械销售，商品的网上销售，化妆品、汽车摩托车零配件、汽车装潢、初级农产品、粮油及制品、母婴用品、纺织品、计生用品的销售，儿童用品的研发与销售，儿童室内游戏娱乐服务，游乐设备租赁服务，图书，报刊批发零售，摄影服务，开放式货架销售，育儿知识培训服务，家政服务，汽车维修与保养，飞机销售与租赁、摄影服务、文印服务、汽车及配件销售，石油制品、汽车用品、II类医疗器械销售，礼品卡销售，经营性互联网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于公司的具体信息，请见本公司于2018年7月13日披露的《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第六节。

第三节 债券发行、上市概况

一、债券全称

债券全称：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

债券简称：18 苏宁 04

债券代码：112733

二、债券发行总额

本期债券的发行总额为 12 亿元。

三、债券发行批准机关及文号

2017 年 11 月 23 日，本次债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2128 号”文核准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本次债券分期发行，本期债券为本次债券的第四期。

四、债券的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一）发行方式

本期债券发行采取网下面向合格投资者询价配售的方式。网下申购由发行人、簿记管理人根据簿记建档情况进行债券配售。具体发行安排将根据深交所的相关规定进行。

本期债券最终发行规模为12亿元，票面利率为5.70%。

（二）发行对象

持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A股证券账户的合格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五、债券发行的主承销商及承销团成员

本期债券主承销商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销商为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六、债券面额及发行价格

本期债券面值 100 元，平价发行。

七、债券存续期限

本期债券的期限为 3 年。

八、债券年利率、计息方式和还本付息方式

债券利率及确定方式：本期债券票面年利率将根据簿记建档结果确定，在存续期内固定不变。

起息日：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18 年 7 月 17 日。

利息登记日：本期债券利息登记日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在利息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就本期债券获得该利息登记日所在计息年度的利息。

计息期限：本期债券的计息期限为 2018 年 7 月 17 日至 2021 年 7 月 16 日。

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期为 2019 年至 2021 年每年的 7 月 17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期为 2021 年 7 月 17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支付金额：本期债券于每年付息日向投资者支付的利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利息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票面总额与对应的票面利率的乘积；于兑付日向投资者支付的本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兑付债券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最后一期利息及所持有的债券票面总额的本金。

付息、兑付方式：本期债券本息支付将按照证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来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证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九、债券信用等级

经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诚信证评”）综合评定，本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信用评级报告》，该评级报告将在中诚信证评网站（www.ccxr.com.cn）和深交所网站（www.szse.cn）予以公布。

十、募集资金用途

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公司债务。

第四节 债券上市与托管基本情况

一、债券上市核准部门及文号

经深交所深证上[2018]375号文同意，本期债券将于2018年8月16日起在深交所集中竞价系统和综合协议交易平台双边挂牌交易，证券简称为“18苏宁04”，证券代码为“112733”。

二、债券上市托管情况

根据登记公司提供的债券登记证明，本期债券已全部登记托管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第五节 发行人主要财务状况

一、发行人合并口径主要财务数据

项目	2018年3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千元）	161,958,941	157,276,688	137,167,241	88,075,672
负债总额（千元）	78,178,310	73,649,033	67,245,263	56,150,606
全部债务（千元）	46,429,853	42,674,142	40,114,899	35,610,018
所有者权益（千元）	83,780,631	83,627,655	69,921,978	31,925,066

项目	2018年1-3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营业总收入（千元）	49,620,344	187,927,764	148,585,331	135,547,633
营业总成本（千元）	49,643,524	188,480,125	149,995,013	137,805,498
利润总额（千元）	127,325	4,332,041	900,887	888,957
净利润（千元）	83,454	4,049,538	493,232	757,73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千元）	20,503	-88,391	-1,107,612	-1,464,86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千元）	111,237	4,212,516	704,414	872,504

项目	2018年1-3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千元）	-2,648,892	-6,605,293	3,839,235	1,733,339
投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千元）	2,835,121	13,437,473	-39,612,524	-286,185
筹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千元）	-883,186	-910,510	36,758,064	2,896,375

二、发行人合并报表口径主要财务指标

（一）合并报表口径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8年3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千元）	161,958,941	157,276,688	137,167,241	88,075,672
负债总额（千元）	78,178,310	73,649,033	67,245,263	56,150,606
全部债务（千元）	46,429,853	42,674,142	40,114,899	35,610,018
所有者权益（千元）	83,780,631	83,627,655	69,921,978	31,925,066
流动比率	1.36	1.37	1.34	1.24
速动比率	1.00	0.97	0.77	0.85

资产负债率 (%)	48.27	46.83	49.02	63.75
债务资本比率 (%)	35.66	33.79	36.46	52.73
项目	2018年1-3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营业总收入 (千元)	49,620,344	187,927,764	148,585,331	135,547,633
营业总成本 (千元)	49,643,524	188,480,125	149,995,013	137,805,498
利润总额 (千元)	127,325	4,332,041	900,887	888,957
净利润 (千元)	83,454	4,049,538	493,232	757,73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千元)	20,503	-88,391	-1,107,612	-1,464,86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千元)	111,237	4,212,516	704,414	872,504
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千元)	-2,648,892	-6,605,293	3,839,235	1,733,339
投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千元)	2,835,121	13,437,473	-39,612,524	-286,185
筹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千元)	-883,186	-910,510	36,758,064	2,896,375
营业毛利率 (%)	15.26	13.08	13.39	13.70
平均总资产回报率 (%)	0.17	3.38	1.32	1.5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0.14	5.76	1.41	2.87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0.03	-0.12	-2.22	-4.82
EBITDA (千元)	740,277	7,079,758	3,286,947	3,886,066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02	0.17	0.08	0.11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4.66	10.33	4.85	6.8
应收账款周转率	18.31	105.94	161.9	215.75
存货周转率	2.19	10.32	9.8	8.49

(二) 最近三年及一期每股收益 (合并报表口径)

报告期，本公司每股收益表如下：

项目	2018年1-3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0119	0.45	0.08	0.12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0119	0.45	0.08	0.12

第六节 本期债券的偿付风险及对策措施

一、债券偿付风险

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发行人所处的宏观经济环境、资本市场状况、国家相关政策等外部环境以及公司本身的生产经营存在着一定的不确定性，可能导致发行人不能从预期的还款来源中获得足够资金按期、足额支付本期债券本息，可能会使投资者面临一定的偿付风险。

二、偿债资金来源

本期债券的偿债资金将主要来源于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收益和现金流。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合并口径营业收入分别为 13,554,763.3 万元、14,858,533.1 万元 18,792,776.4 万元和 4,962,034.4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 87,250.4 万元、70,441.4 万元、421,251.6 万元和 11,123.7 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分别为 173,333.9 万元、383,923.5 万元、-660,529.3 万元和-264,889.2 万元，良好的盈利能力将为偿还本期债券本息提供保障。

三、偿债应急保障方案

公司长期保持较为稳健的财务政策，资产流动性良好，必要时可以通过流动资产变现来补充偿债资金。截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公司流动资产余额为 9,348,391.3 万元，其中包括货币资金 3,603,300.7 万元、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11,313.5 万元，在公司现金流量不足的情况下，可以通过变现流动资产来获得必要的偿债资金支持。同时公司在各大银行等金融机构的资信情况良好，与国内主要商业银行一直保持长期合作伙伴关系，获得较高的授信额度，间接债务融资能力较强。公司作为 A 股上市公司也具备较强的资本市场融资能力。

四、偿债保障措施

为了充分、有效的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本公司为本期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确定专门部门与人员、安排偿债资金、制定并

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做好组织协调、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和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等，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付息、兑付的保障措施。

（一）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本公司已按照《管理办法》的规定与债券受托管理人为本期债券制定了《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债券持有人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行使权利的范围，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集、通知、决策机制和其他重要事项，为保障本期债券的本息及时足额偿付做出了合理的制度安排。

（二）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

本公司将在每年的财务预算中落实安排本期债券本息的兑付资金，保证本息的如期偿付，保证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在利息和到期本金偿付日之前的十五个工作日内，公司将组成偿付工作小组，负责利息和本金的偿付及与之相关的工作。

（三）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

本期债券发行后，公司将根据债务结构情况进一步加强公司的资产负债管理、流动性管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资金管理等，并将根据债券本息未来到期应付情况制定年度、月度资金运用计划，保证资金按计划调度，及时、足额地准备偿债资金用于每年的利息支付以及到期本金的兑付，以充分保障投资者的利益。

（四）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

本期债券引入了债券受托管理人制度，由债券受托管理人代表债券持有人对公司的相关情况进行监督，并在债券本息无法按时偿付时，代表债券持有人，采取一切必要及可行的措施，保护债券持有人的正当利益。

本公司将严格按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配合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定期向债券受托管理人报送公司履行承诺的情况，并在公司可能出现债券违约时及时通知债券受托管理人，便于债券受托管理人及时依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采取必要的措施。

有关债券受托管理人的权利和义务，详见本募集说明书第十节“债券受托管理人”。

（五）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将遵循真实、准确、完整的信息披露原则，按《管理办法》、《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进行重大事项信息披露，使公司偿债能力、募集资金使用等情况受到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股东的监督，防范偿债风险。

第七节 债券担保人基本情况及资信情况

本期债券无担保。

第八节 债券跟踪评级安排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评级行业惯例以及中诚信证评评级制度相关规定，自首次评级报告出具之日（以评级报告上注明日期为准）起，中诚信证评将在本期债券信用级别有效期内或者本期债券存续期内，持续关注本期债券发行人外部经营环境变化、经营或财务状况变化以及本期债券偿债保障情况等因素，以对本期债券的信用风险进行持续跟踪。跟踪评级包括定期和不定期跟踪评级。

在跟踪评级期限内，中诚信证评将于本期债券发行主体及担保主体（如有）年度报告公布后两个月内完成该年度的定期跟踪评级。此外，自本次评级报告出具之日起，中诚信证评将密切关注与发行主体、担保主体（如有）以及本期债券有关的信息，如发生可能影响本期债券信用级别的重大事件，发行主体应及时通知中诚信证评并提供相关资料，中诚信证评将在认为必要时及时启动不定期跟踪评级，就该事项进行调研、分析并发布不定期跟踪评级结果。

中诚信证评的定期和不定期跟踪评级结果等相关信息将在中诚信证评网站（www.ccxr.com.cn）和交易所网站予以公告，且交易所网站公告披露时间不得晚于在其他交易场所、媒体或者其他场合公开披露的时间。

如发行主体、担保主体（如有）未能及时或拒绝提供相关信息，本公司将根据有关情况进行分析，据此确认或调整主体、债券信用级别或公告信用级别暂时失效。

第九节 债券受托管理人

请参见《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募集说明书》“第十节债券受托管理人”。

第十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有关情况

请参见《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募集说明书》“第九节债券持有人会议”。

第十一节 募集资金的运用

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公司债务。在有息债务偿付日前，发行人可以在不影响偿债计划的前提下，根据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将闲置的债券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单次补充流动资金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的实际到位时间和公司债务结构调整需要，本着有利于优化公司财务结构，减少利息费用支出的原则，对具体偿还公司债务计划进行适当的调整。

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拟用于偿还公司债务明细如下：

单位：元

借款人	贷款方	借款金额	债务到期日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分配
苏宁云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苏宁采购中心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鼓楼支行	830,000,000.00	2018/7/23	830,000,000.00
苏宁云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苏宁采购中心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鼓楼支行	602,000,000.00	2018/9/5	336,165,412.27
苏宁云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汉府支行	100,000,000.00	2018/10/30	33,834,587.73
合计		1,532,000,000.00		1,200,000,000.00

第十二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天天快递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为提升公司物流运营能力，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苏宁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苏宁物流”）与天天快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天快递”）自然人股东何文孝、张鸿涛、陈燕平、徐建国、陈东以及通过前述股东代持的实际股东奚春阳、陈向阳（以下合称“转让方”）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江苏苏宁物流以现金出资人民币 29.75 亿元(含股权转让税)收购转让方持有天天快递 70% 股份。报告期内，公司完成对天天快递股权收购，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天天快递对其子公司及其加盟商提供实际担保余额 4,772 万元，天天快递提供的对外担保总体风险可控。

二、公司涉及的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目前，发行人不存在尚未了结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三、其他重要事项

无。

第十三节 本期债券发行的相关机构

一、发行人: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江苏省南京市山西路 8 号金山大厦 1-5 层

联系地址: 江苏省南京市玄武区苏宁大道 1 号

法定代表人: 张近东

联系人: 黄巍

联系电话: 025-84418888-888122/888480

传真: 025-84418888-2-888480

二、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债券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联系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 48 号中信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 张佑君

联系人: 徐晨涵、赵维、周伟帆、董妍婷、刘懿、韩冰、乔梁

联系电话: 010-60836701

传真: 010-60833504

三、分销商: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常州延陵西路 23 号投资广场 18 层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 1928 号东海大厦 4 楼债券发行部

法定代表人: 朱科敏

联系人: 桓朝娜

联系电话：021-20333219

传真：021-50498839

四、发行人律师：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7号北京财富中心写字楼A座40层

负责人：王玲

经办律师：牟蓬、陈复安

联系电话：021-24120000

传真：021-24126350

五、会计师事务所：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1318号星展银行大厦507单元01室

负责人：李丹

联系人：郑莹

联系电话：025-66086225

传真：025-66086210

六、资信评级机构：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青浦区新业路599号1幢968室

负责人：何敏华

主要联系人：周莉莉

联系电话：021-51019090

传真：021-51019030

七、簿记管理人收款银行

账户名称：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北京瑞城中心支行

银行账户：7116810187000000121

汇入行人行支付系统号：302100011681

联系人：徐晨涵、赵维、周伟帆

联系电话：010-6083 6701

传真：010-60833504

八、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银行

账户名称：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光大银行南京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户：76490188000582808

九、申请上市的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2012 号

负责人：王建军

电话：0755-82083333

传真：0755-82083275

十、公司债券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2012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广场 25 楼

负责人：戴文华

电话：0755-21899999

传真：0755-21899000

第十四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内容

- (一) 发行人最近三年审计报告及最近一期的财务报表；
- (二) 主承销商出具的核查意见；
- (三) 发行人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 (四) 信用评级机构出具的资信评级报告；
- (五) 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 (六) 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 (七) 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
- (八) 其他有关上市申请的文件

二、查阅时间

工作日：除法定节假日以外的每日 9:00-11:30，14:00-16:30。

三、查阅地点

发行人：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江苏省南京市山西路 8 号金山大厦 1-5 层

联系地址：江苏省南京市玄武区苏宁大道 1 号

法定代表人：张近东

联系人：黄巍

联系电话：025-84418888-888122/888480

传真：025-84418888-2-888480

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48号中信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联系人：徐晨涵、赵维、周伟帆

联系电话：010-60836701

传真：010-60833504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上市公告书》之签章页）



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8月14日

（本页无正文，为《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上市公告书》之签章页）



2018年 8 月 14日